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1 教調 0051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(1)各地方政府控管代理教師擔任行政工作比率。</p> <p>(2)提高正式教師擔任行政職務之意願。</p> <p>(3)提高正式教師擔任行政職務之誘因。</p> <p>(4)各地方政府於核備行政職務名冊時，應要求學校優先遴用正式教師擔任行政職。</p> <p>(5)103年4月15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1030040636號函請各地方政府督導各國民中小學應確依「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與資訊蒐集及查詢辦法」辦理不適任兼任、代課及代理教師資訊之蒐集、查詢及通報，以保障校園安全、維護學生學習權益。</p> <p>(6)調整國教署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要點，增列補助總班數9~11班（原訂12~20班）之國民中小學校1名行政人力，以解決小校行政人力不足之困境。</p> <p>(7)衛福部102年度委託財團法人現代婦女基金會辦理「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專業發展計畫」，開發性騷擾檢核表、編撰性騷擾案件處理實務操作手冊、並蒐集實務上運用「性騷擾防治法」、「性別工作平等法」及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之問題及困境、研議解決策略，以蒐集性騷擾防治三法修正建議。</p> <p>(8)新北市教育局函請該校自100學年度起，聘請專任教師擔任行政職務。</p> <p>(9)該校於101年12月20日及12月28日召開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並予以前任學務主任申誡1次之懲處，經教育局核定。</p> <p>◆促成法令增修績效</p> <p>(1)修正教師法第14條與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，爰各公私立學校於辦理新進教師及其他專職、兼職人員聘任作業時，應確實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7條第4項規定，查詢全國不適任教師查詢系統，並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，查閱有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。</p>	<p>教育及文化、內政及少數民族、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104.04.16第5屆第5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</p>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	<p>(2)教育部「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與資訊蒐集及查詢辦法」業於 102 年 3 月 11 日發布施行，相關人員需依查詢辦法規定辦理通報、資訊蒐集及查詢。</p> <p>(3)教育部於 101 年 10 月 5 日修改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第 3 條條文，明定 101 學年度國小教師員額提升至每班 1.55 名，102 學年度提升至每班 1.6 名，另鼓勵各縣市政府整合課稅配套專案、2688 專案等相關經費，以提高聘任專任教師；並擬定相關措施督導各縣、市政府逐年降低 1%代理教師比率。</p>	